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3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江苏晟楠电子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3]696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3年5月15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179 号),经批准, 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1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8.40 元/股,发行股数 2.300 万股(含超额配售 3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93,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8,530,753.71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 额为 174.669,246.29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19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中 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众环验字 [2023]3300006号、众环验字[2023]3300007号贰份《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 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 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 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便保荐机构监督 并核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投项目名 称	使用情况
1	南京银行泰兴支行	0224240000001779	智能特产项 目 验设产 设	使用中
2	招商银行泰 兴支行	523901250610718	补充流动资 金项目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招商银行泰兴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 523901250610718)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并办理完成销户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泰兴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